长城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 月 19 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新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2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2,190,237.0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和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将依据市场情况灵活进行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在资本市场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将参考基金流动性要求，以使基金资产的风险和收益在股票、债券及短期金融工具中实现最佳匹配。 2、债券投资策略 在大类资产配置基础上，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债券市场券种供求关系及资金供求关系，主动判断市场利率变化趋势，确定和动态调整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平均久期及债券资产配置。本基金具体债券投资策略包括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债券回购杠杆策略等。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分析框架，采用定性

	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精选具有持续竞争优势和增长潜力、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以此构建股票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1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新优选 A	长城新优选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227	00222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60,658,318.75 份	221,531,918.3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长城新优选 A	长城新优选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39,211.39	54,996.00
2.本期利润	-1,859,442.93	-1,203,532.3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8	-0.005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37,727,257.03	256,721,589.2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73	1.1588

注：①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城新优选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0%	0.08%	0.22%	0.12%	-0.52%	-0.04%

过去六个月	-0.75%	0.10%	0.17%	0.12%	-0.92%	-0.02%
过去一年	-0.84%	0.17%	2.46%	0.12%	-3.30%	0.05%
过去三年	1.85%	0.22%	6.33%	0.16%	-4.48%	0.06%
过去五年	20.87%	0.21%	23.19%	0.18%	-2.32%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1.89%	0.19%	30.41%	0.17%	11.48%	0.02%

长城新优选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2%	0.08%	0.22%	0.12%	-0.64%	-0.04%
过去六个月	-1.00%	0.10%	0.17%	0.12%	-1.17%	-0.02%
过去一年	-1.34%	0.17%	2.46%	0.12%	-3.80%	0.05%
过去三年	0.32%	0.22%	6.33%	0.16%	-6.01%	0.06%
过去五年	17.83%	0.21%	23.19%	0.18%	-5.36%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38%	0.20%	30.41%	0.17%	9.97%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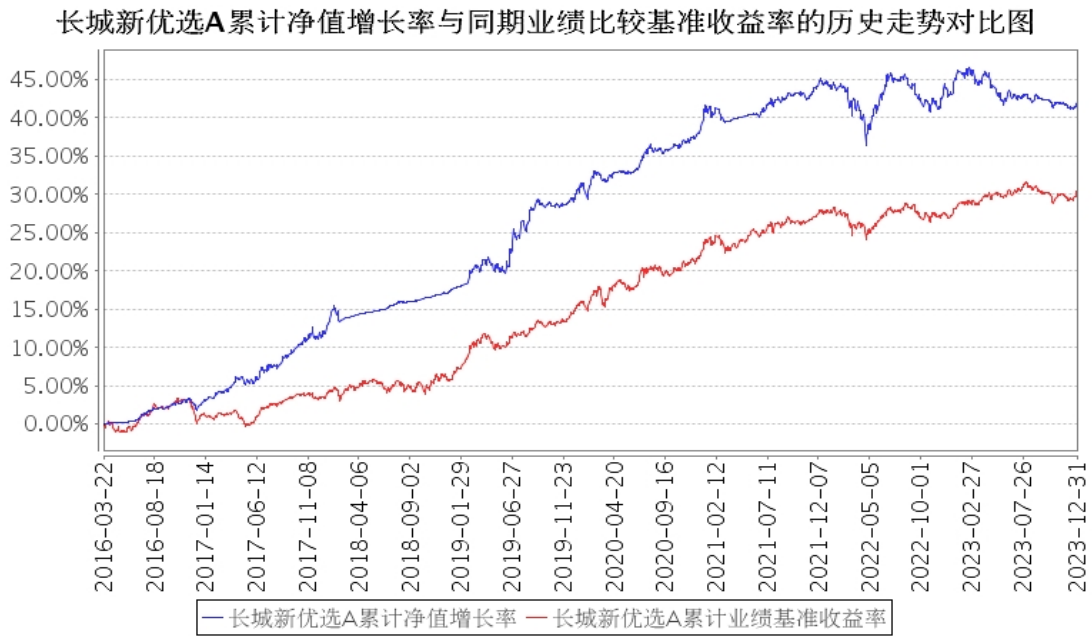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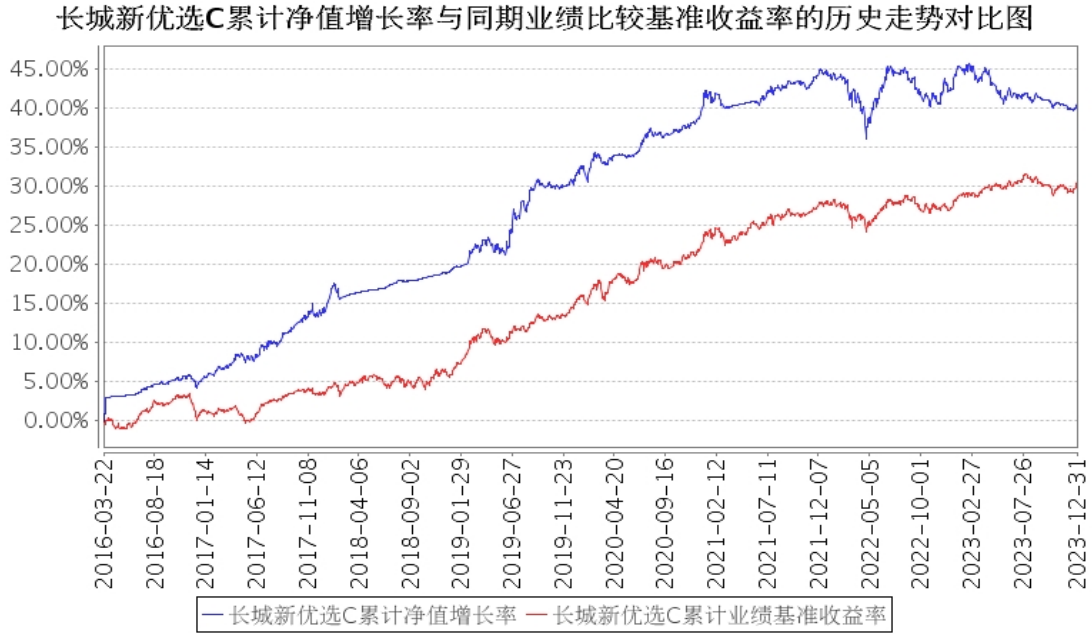

注：①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30%；本基金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建仓期满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马强	公司总经理助理、多元资产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组合投资部总经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4 月 15 日	-	11 年	男，中国籍，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2007 年 7 月-2012 年 2 月曾就职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2 月-2012 年 9 月曾就职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2012 年 9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产品研发部产品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长城积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增强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多元资产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组合投资部总经理、投委会委员兼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长城久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长城久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长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长城久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长城久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长城久盛安稳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长城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长城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长城久润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长城久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长城积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长城久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长城久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4 月至今任“长城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8 年 11 月至今任“长城久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1 月至今任“

					长城优选增强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 月至今任“长城优选回报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至今任“长城优选添瑞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4 月至今任“长城优选稳进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7 月至今任“长城优选添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 月至今任“长城优选招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7 月至今任“长城久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9 月至今任“长城集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方式遵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投资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情况，无因公司未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事后分析，并对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组合执行更长周期的交易价差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现象。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国内经济延续复苏，生产端的表现稍好，但市场仍在预期需求端的回暖。年末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调 2024 年总基调为“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基本面料将稳健复苏，但也难有需求端超大规模总量刺激，国内经济将表现出较强的韧性和潜力。

货币政策方面，四季度国内仍旧是稳健偏宽松的货币政策环境，部分银行在 12 月份降低了存款利率。国外主要央行在通胀率不断下行之际，也偏向于认为紧缩性的货币政策接近尾声，2024 年有望开启降息周期，为国内宽松的货币政策提供良好的外围环境。四季度，国内债券收益率呈下行走势，其中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 10bp 至 2.55%。

四季度，在弱需求的宏观环境下，A 股表现较为一般，机会主要集中在煤炭、电子、农林牧渔，跌幅较多的板块集中在地产产业链、新能源产业链等。结构性的行情较为明显，风格特征以红利及小市值股票为主。

四季度，本基金债券部分的持仓继续以高等级、中短久期的债券为主；股票方面，组合仓位整体稳定，结构上持续优化。同时，本基金也积极参与转债和新股的打新，增厚了部分组合业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长城新优选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7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0%;截至本报告期末长城新优选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58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5,258,400.86	8.19
	其中：股票	65,258,400.86	8.1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20,761,296.30	65.38
	其中：债券	520,761,296.30	65.3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4,384,429.84	23.1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442,838.96	3.19
8	其他资产	616,446.14	0.08
9	合计	796,463,412.1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381,644.00	0.43
C	制造业	51,896,136.81	6.5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40,571.00	0.32
E	建筑业	2,089,242.00	0.2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04,000.00	0.1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546,807.05	0.5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5,258,400.86	8.2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96	古井贡酒	36,100	8,404,080.00	1.06
2	600519	贵州茅台	3,700	6,386,200.00	0.80
3	600031	三一重工	415,700	5,724,189.00	0.72
4	300408	三环集团	170,700	5,027,115.00	0.63
5	600406	国电南瑞	201,576	4,499,176.32	0.57
6	601899	紫金矿业	271,400	3,381,644.00	0.43
7	600132	重庆啤酒	48,900	3,249,405.00	0.41
8	000333	美的集团	55,900	3,053,817.00	0.38
9	600612	老凤祥	42,700	2,946,300.00	0.37
10	000568	泸州老窖	15,400	2,763,068.00	0.3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1,709,282.39	17.8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79,073,568.84	35.1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1,741,396.72	30.43
4	企业债券	61,484,317.81	7.7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26,658.63	0.0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38,267,468.63	4.82
10	合计	520,761,296.30	65.5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12	20 国开 12	2,000,000	206,220,983.61	25.96
2	175789	GC 国能 01	600,000	61,484,317.81	7.74
3	019704	23 国债 11	490,000	49,737,752.06	6.26
4	019703	23 国债 10	468,000	47,469,111.78	5.98
5	019694	23 国债 01	338,000	34,460,081.59	4.3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发行主体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邮政储蓄银行）因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等案由，于 2023 年 7 月 7 日被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罚款等。

以上发行主体涉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5,019.6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97,280.6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4,145.8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16,446.1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城新优选 A	长城新优选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2,722,807.40	243,527,475.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97,271.12	3,046,054.3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2,761,759.77	25,041,611.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0,658,318.75	221,531,918.3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长城新优选 A	长城新优选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7,682,015.32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7,682,015.32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06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长城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二）《长城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长城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法律意见书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如有疑问，可向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0755-29279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